

“五水共治”，我支持、我参与、我满意

电话响了,号码显示为“0571-12340”
骚扰电话?推销?诈骗?都不是!
11 月份,浙江省统计局民生民意调查中心将通过 0571-12340 热线电话进行“五水共治”公众满意度调查,如果您接听到该电话,请在百忙之中予以耐心接听并认真回答,勿拒绝来电,谢谢!

新昌“五水共治”成效

2017 年“五水共治、诗画新昌”有奖问答活动须知

新昌自实施“五水共治”以来,坚持铁腕治水,推进“三河”整治;坚持源头治水,实施六大整治工程;坚持项目治水,加大治水工程建设力度;坚持机制治水,加快“五水共治”体制机制建设。全县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三江出境断面水质保持Ⅱ类;空气质量全市最优。
2014 年 9 月,成为全省首批“清三河”达标县(市、区);
2015 年 1 月,捧得 2014 年度全省“五水共治”优秀县“大禹鼎”;
2016 年 3 月,被国家环保部正式授予“国家生态县”称号。
2017 年 1 月,捧得 2016 年度全省“五水共治”优秀县“大禹鼎”。
2017 年 9 月,被国家环保部授予“第一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称号。

为帮助市民全方位、多角度地了解、支持、宣传“五水共治”,我们特举办“五水共治、诗画新昌”有奖问答活动。欢迎广大市民踊跃参与。
1. 本次有奖问答面向新昌全县市民,初中生、小学生请家长帮助一起完成,并在答题卡签上家长姓名。
2. 本次有奖问答共 12 题。请参赛者将答案填写在答题卡上,沿虚线剪下。答题卡可交由乡镇(街道)、部门收集,也可邮寄或直接投至新昌县五水共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新昌县人民东路 127 号佳艺广场 12 楼,联系电话:0575-86283630,邮政编码:312500)。
3. 活动时间: 邮寄时间截止 2017 年 11 月 10 日(以邮戳日为准);送达时间截止 2017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5:00。
4. 本次有奖问答设一等奖 20 名,奖金各 500 元;二等奖 40 名,奖金各 300 元;三等奖 180 名,奖

励各 100 元等值礼品。
5. 本次有奖问答采取抽奖的方式产生获奖名单。参赛者只有答对全部题目才能参与抽奖。获奖名单将在媒体上公布,并电话通知本人。
6. 请您务必准确填写个人资料,以便抽奖时核对信息。每人限做一张答题卡,重复参赛视为无效。答题卡复印无效。
7. 本次活动的解释权归新昌县五水共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我们正在通过哪些行动参与“五水共治”

理解、支持、配合新昌治水的各项工作;
不向河道排放污水脏水、倾倒垃圾杂物;
不进行沿河洗涤,不在河道放养家禽;
发现、劝阻、举报各类涉水违法行为;
安装节水器具,随手关闭水龙头,一水多用;
参加各类治水宣传和志愿服务活动;
接受“五水共治”问卷调查;
参与“五水共治”有奖问答;
关心“五水共治”各类新闻,参与治水舆论热点讨论,关注新昌治水进展……

全民参与“五水共治”
共建共享美丽新昌
——致全体市民的倡议书

市民朋友:

水是生命之源、生产之要、生态之基。自“五水共治”工作开展以来,全县上下千群同心、协力同行,全县水环境质量不断提升。但治水工作只有进行时,没有结束时,实施“五水共治”,建设诗画新昌,离不开您的参与和支持,在此我们倡议:

请您大力支持“五水共治”。“五水共治”需要全社会的大力支持,请您当好治水的宣传者、践行者和监督者,从身边做起,从小事做起,您的支持是新昌治水工作前行的最大动力。

请您热情参与“五水共治”。治水工作关乎身边点滴,您的以下行为都已参与了“五水共治”:配合支持新昌治水的各项工作;节约用水;不污染河道;做好房前屋后卫生整治;参加各类治水宣传和志愿服务;监督身边水质问题;接受“五水共治”问卷调查。

请您客观评价“五水共治”。“五水共治”工作群众满意度测评即将开始,省民调中心将通过专线电话 0571-12340 进行电话调查,如果您幸运地成为市民代表,接受考核测评,请积极配合,为我县治水工作投上最满意的一票。同时,请您做好家人、亲戚、朋友、邻居的动员发动,带动身边所有人全力配合,为我县三夺“大禹鼎”共同助力!

您的满意答复,是对我县治水工作的肯定和鼓励,也将为新昌“五水共治”工作开创更美好的明天增添重要的一笔。

感谢您的支持!

新昌县五水共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水共治、诗画新昌”有奖问答试题

1. 我县已捧得()次全省“五水共治”优秀县“大禹鼎”?
A.1 B.2 C.3

2. 我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已取得什么最新进展?
A.已通过技术评估
B.已获得命名
C.已申请技术评估

3.全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到()。
A.85% B.95% C.100%

4. (),新昌县成为全省首批“清三河”达标县(市、区)?
A.2016 年 3 月
B.2015 年 1 月
C.2014 年 9 月

5. 您知道本地在开展“清三河”(清理垃圾河、黑河、臭河)、剿灭劣 V 类水等“五水共治”工作(治污水、防洪水、排涝水、保供水、抓节水)吗?
A.知道的,非常清楚
B.听说过,但不太清楚
C.不知道

6. 您听说过“河长制”吗?
A.听说过
B.没有听说过
C.说不清

7. 您对目前本地的水资源、水环境的总体评价是:
A.好 B.较好
C.一般 D.不太好
E.不好 F.不清楚

8.与上一年相比,本地的水资源、水环境状况变化情况如何?
A.明显改善
B.有所改善
C.差不多
D.变差了
E.明显变差了
F.说不清楚

9. 一年来,您参与过诸如治水、护水、亲水、节水等“五水共治”的相关活动吗?
A.参与过
B.没有参与过
C.说不清

10.您对目前各级党委政府大力推进的“五水共治”、剿劣、“清三河”工作支持吗?
A.支持 B.比较支持
C.一般 D.不太支持
E.不支持 F.说不清

11.您对本地党委政府一年来在水环境治理方面的工作成效满意吗?
A.满意 B.比较满意
C.一般 D.不太满意
E.不满意 F.说不清

12.您对本地党委政府进一步推进“五水共治”,建设美丽浙江是否有信心?
A.有信心 B.较有信心
C.信心一般 D.不太有信心
E.没有信心 F.说不清

“五水共治、诗画新昌”有奖问答答题卡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学生家长签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关于缴纳 2017 年度房产税等税费的通告

各纳税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实施细则、《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发布〈浙江省个人出租房产税征收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公告 2014 年第 22 号)等税收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单位和个人房屋用于生产经营的,或出租给其他单位和个人用于生产经营的,均应自行申报缴纳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税费。

2017 年度个人出租房税收集集中申报

征收已经开始,请各纳税人携带租赁合同(协议)复印件、身份证件、房产证、土地使用证等有关资料到个人出租房税收征收点(新昌县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大门右侧,电话:86382535)申报缴纳 2017 年度的房产税等税费。逾期不缴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依法处理。

特此通告。

新昌县地方税务局
2017 年 10 月 18 日

信息广场

急 转

老西站边原老蔡饮食店。
电话:13967588031

房屋出租

上三道口新昌收费站旁,一楼 900m²,二、三楼各 1550m²,适宜大型休闲娱乐、球类及办学、仓库、厂房等。设施齐,价格低。电话:13758503558

学 车

汽车培训。电话:15395755550

厂房转让

马大王 104 国道边,占地三亩。电话:13095753377

出 售

塔山村附近工业用地 8 亩,手续齐全。电话:13858499088

出 让

梅渚工业区厂房,面积 7000M² 左右,土地面积 9 亩左右,双证齐全。电话:13905854196

厂房出租

桥里,二楼 1760m² (带电梯)。电话:13806766776